廬陵文鈔/16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←

卷十五　史論

廬陵文鈔
卷十六　史論
作者：歐陽修　宋

卷十七　序

卷十六 · 史論

《五代史・職方考》論

嗚呼！三代以上莫不分土而治也。後世鑒古矯失，始郡縣天下。而自秦、漢以來，為國孰與三代與短？及其亡也，未始不分，至或無地以自存焉。蓋得其要，則雖萬國而治；失其所守，則雖一天下不能以容。豈非一本於道德哉！

唐之盛時，雖名天下為十道，而其勢未分。暨其衰也，置軍節度，號為方鎮。鎮之大者連州十餘，小者猶兼三四，故其兵驕則逐帥，帥強則叛上，土地為其世有，干戈起而相侵，天下之勢，自茲而分。然唐自中世多故矣，其興衰救難，常倚鎮兵扶持，而侵淩亂亡，亦終以此。豈其利割之理然歟？自僖、昭以來，日益割裂。梁初，天下別為十一，南有吳、浙、荊、湖、閩、漢，西有岐、蜀，北有燕、晉，而朱氏所有七十八州以為梁。莊宗初起並、代，取幽、滄，有州三十五，其後又取梁、魏、博等十有六州，合五士一州以來梁。岐王稱臣，又得其州七。同光破蜀，已而復失，惟得秦、鳳、階、成四州，而營、平二州陷於契丹，其增置之州一，合一百二十三州以為唐。石氏入立，獻十有六州於契丹，而得蜀金州，又增置之州一，合一百九州為晉。劉氏之初，秦、鳳、階、成

復入於蜀，隱帝時增置之州一，合一百六州以為漢。郭氏代漢，十州入於劉旻，世宗取秦、鳳、階、成、瀛、莫及淮南十四州，又增置之州五而廢者三，合一百一十八州以為周。宋興因之。此中國之大略也。

其餘外屬者，強弱相並，不常其得失。至於周末，閩已先亡，而在者七國。自江以下二十一州為南唐，自劍以南及山南西道四十六州為蜀，自清南北十州為楚，自浙樂西十三州為吳越，自嶺南北四十七州為南漢，自太原以北十州為東漢，而荊、歸、峽三州為南平。合中國所有，二百六十八州，而軍不在焉。

唐之封疆遠矣，前史備載，而羈縻寄治虛名之州在其間。五代亂世，文字不完，而時有廢省，又或陷於夷狄，不可考究其詳。其可見者，具之如譜。

自唐有方鎮，而史官不錄於地理之書，以謂方鎮兵戎之事，非職方所掌故也。然而後世因習，以軍目地，而沒其州名。又今置軍者，徒以虛名升建為州府之重，此不可以不書也。州縣，凡唐故而廢於五代，若五代所置而見於今者，及縣之割隸今因之者，皆宜列以備職方之考。其餘嘗置而復廢，嘗改割而復舊者，皆不足書。山川物俗，職方之掌也，五代短世，無所遷變，故亦不復錄，而錄其方鎮軍名，以與前史互見之云。

《五代史・司天考》論

昔孔子作《春秋》而天人備。予述本紀，書人而不書天，予何敢異於聖人哉！其文雖異，其意一也。

自堯、舜、三代以來，莫不稱天以舉事，孔子刪《詩》《書》不去也。蓋聖人不絕天於人，亦不以天參人。絕天於人則天道７廢，以天參人則人事惑，故常存而不究也。《春秋》雖書日食、星變之類，孔子未嘗道其所以然者，故其弟子之徒，莫得有所述於後世也。

然則天果與於人乎？果不與於人乎？曰：天，吾不知，質諸聖人之言可也。《易》曰：「天道虧盈而益謙，地道變盈而流謙，鬼神害盈而福謙，人道惡盈而好謙。」此聖人極論天人之際，最詳而明者也。

其於天地鬼神，以不可知為言；其可知者，人而已。夫日中則昃，盛衰必復。天，吾不

知，吾見其虧益於物者矣。草木之成者，變而衰落之；物之下者，進而流行之。地，吾不知，吾見其變流於物者矣。人之貪滿者多禍，其守約者多福。鬼神，吾不知，吾見人之禍福者矣。天地鬼神，不可知其心，則因其著於物者以測之。故據其跡之可見者以為言，曰虧益，曰變流，曰害福。若人，則可知者，故直言其情曰好惡。其知與不知，異辭也，參而會之，與人無以異也。其果與於人乎，不與於人乎？則所不知也。以其不可知，故常尊而遠之；以其與人無所異也，則修吾人事而已。人事者，天意也。《書》曰：「天視自我民視，天聽自我民聽。」未有人心悅於下，而天意怒於上者；未有人理逆於下，而天道順於上者。

然則王者君天下，子生民，布德行政，以順人心，是之謂奉天。至於三辰五星常動而不息，不能無盈縮差忒之變，而占之有中有不中，不可以為常者，有司之事也。本紀所述人君行事詳矣，其興亡治亂可以見。至於三辰五星逆順變見，有司之所占者，故以其官誌之，以備司天之所考。

嗚呼，聖人既沒而異端起。自秦、漢以下，學者惑於災異矣，天文五行之說，不勝其繁也。予之所述，不得不異乎《春秋》也，考者可以知焉。

《五代史・前蜀王建世家》論

嗚呼，自秦、漢以來，學者多言祥瑞，雖有善辯之士，不能祛其惑也！予讀《蜀書》，至於龜、龍、麟、鳳、騶虞之類，世所謂王者之嘉瑞，莫不畢出於其國，異哉！然考王氏之所以興亡成敗者，可以知之矣。或以為一王氏不足當之，則是時天下治亂，可以知之矣。

龍之為物也，以不見為神，以升雲行天為得志。今偃然暴露其形，是不神也；不上於天而下見於水中，是失職也。然其一何多歟，可以為妖矣！鳳凰，鳥之遠人者也。昔舜治天下，政成而民悅，命夔作樂，樂聲和，鳥獸聞之皆鼓舞。當是之時，鳳凰適至，舜之史因並記以為美，後世因以鳳來為有道之應。其後鳳凰數至，或出於庸君謬政之時，或出於危亡大亂之際，是果為瑞哉？麟，獸之遠人者也。昔魯哀公出獵，得之而不識，蓋索而獲之，非其自出也。故孔子書於《春秋》曰「西狩獲麟」者，譏之也。「西狩」，非其遠也；「獲麟」，惡其盡取也。狩必書地，而哀公馳騁所涉地多，不可遍以名舉，故書「西」以包眾地，謂其舉國之西皆至也。麟，人罕識之獸也，以見公之窮山竭澤而盡取，至於不識之獸，皆搜索而獲之，故曰「譏之也」。聖人已沒，而異端之說興，乃

以麟為王者之瑞，而附以符命、讖緯詭怪之言。鳳嘗出於舜，以為瑞，猶有說也，及其後出於亂世，則可以知其非瑞矣。若麟者，前有治國如堯、舜、禹、湯、文、武、周公之世，未嘗一出，其一出而當亂世，然則孰知其為瑞哉？龜，玄物也，汙泥川澤，不可勝數，其死而貴於卜官者，用適有宜爾。而《戴氏禮》以其在宮沼為王者難致之瑞，《戴禮》雜出於諸家，其失亦以多矣！騶虞，吾不知其何物也。《詩》曰：「籲嗟乎騶虞！賈誼以謂騶者，文王之囿；虞，虞官也。當誼之時，其說如此，然則以之為獸者，其出於近世之說乎？

夫破人之惑者，難與爭於篤信之時，待其有所疑焉，然後從而攻之可也。麟、鳳、龜、龍，王者之瑞，而出於五代之際，又皆萃於蜀，此雖好為祥瑞之說者亦可疑也。因其可疑者而攻之，庶幾惑者有以思焉。

《五代史．周臣傳》論

嗚呼，作器者，無良材而有良匠；治國者，無能臣而有能君。蓋材待匠而成，臣待君而用。故曰：治國譬之於弈，知其用而置得其處者勝，不知其用而置非其處者敗。敗者臨棋注目，終日而勞心，使善弈者視焉，為之易置其處則勝矣。勝者所用，敗者之棋也；興國所用，亡國之臣也。王樸之材，誠可謂能矣。不遇世宗，何所施哉？世宗之時，外事征伐，攻取戰勝；內修制度，議刑法，定律曆，講求禮樂之遺文，所用者五代之士也，豈皆愚怯於晉、漢，而材智於周哉？惟知所用爾。

夫亂國之君，常置愚不肖於上，而強其不能，以暴其短惡，置賢智於下，而泯沒其材能，使君子、小人皆失其所，而身蹈危亡。治國之君，能置賢知於近，而置愚不消於遠，使君子、小人各適其分，而身享安榮。治亂相去雖遠甚，而其所以致之者不多也，反其所置而已。

嗚呼，自古治君少而亂君多，況於五代，士之遇不遇者，可勝歎哉！

《五代史．唐六臣傳》論一

甚哉，白馬之禍，悲夫，可為流涕者矣！然士之生死，豈其一身之事哉？

初，唐天祐三年，梁王欲以嬖吏張廷範為太常卿，唐宰相裴樞以謂太常卿唐常以清流為

之，廷範乃梁客將，不可。梁王由此大怒，曰：「吾常謂裴樞純厚不陷浮薄，今亦為此邪！」是歲四月，彗出西北，掃文昌、軒轅、天市，宰相柳璨希梁王旨，歸其譴於大臣，於是左僕射裴樞、獨孤損，右僕射崔遠，守太保致仕趙崇，兵部侍郎於白馬驛。凡縉紳之士與唐而不與梁者，皆誣以朋黨，坐貶死者數百人，而朝廷為之一空。

明年三月，唐哀帝遜位於梁，遣中書侍郎、同中書門下平章事張文蔚為冊禮使，禮部尚書蘇循為副；中書侍郎、同中書門下平章事楊涉為押搏國寶使，翰林學士、中書舍人張策為副；御史大夫薛貽矩為押金寶使，尚書左丞趙光逢為副。四月甲子，文蔚等自上源驛奉冊寶，乘輅車，導以金吾仗衛、太常鹵簿，朝梁於金祥殿。梁王衮冕南面，臣文蔚、臣循奉冊升殿，進讀已，臣涉、臣策奉傳國璽，臣貽矩、臣光逢奉金寶，以次升，進讀已，降，率文武百官北面舞蹈再拜賀。

夫一太常卿與社稷孰為重？使樞等不死，尚惜一卿，其肯以國與人乎？雖樞等之力未必能存唐，然必不亡唐而獨存也。

嗚呼！唐之亡也，賢人君子既與之共盡，其餘在者皆庸懦不肖、傾險獪猾、趨利賣國之徒也。不然，安能蒙恥忍辱於梁庭如此哉！作《唐六臣傳》。

《五代史·唐六臣傳》論二

嗚呼，始為朋黨之論者誰歟？甚乎作俑者也，真可謂不仁之人哉！予嘗至繁城讀《魏受禪碑》，見漢之群臣稱魏功德，而大書深刻，自列其姓名，以誇耀於世。又讀《梁實錄》，見文蔚等所為如此。未嘗不為之流涕也。夫以國予人而自誇耀，及遂相之，此非小人，孰能為也？漢唐之末，舉其朝皆小人也，而其君子者何在哉！當漢之亡也，先以朋黨禁錮天下賢人君子，而立其朝者，皆小人也，然後漢從而亡。及唐之亡也，又先以朋黨盡殺朝廷之士，而其餘存者，皆庸懦不肖傾險之人也，然後唐從而亡。

夫欲空人之國而去其君子者，必進朋黨之說；欲孤人注之勢而蔽其耳目者，必進朋黨之說；欲奪國而與人者，必進朋黨之說。夫為君子者，故嘗寡過，小人欲加之罪，則有可誣者，有不可誣者，不能遍及也。至欲舉天下之善，求其類而盡去之，惟指以為朋黨耳。故其親戚故舊，謂之朋黨可也；交遊執友，謂之朋黨可也；宦學相同，謂之朋黨可也；門生故吏，謂之朋黨可也；是數者，皆其類也，皆善人也。故曰：欲空人之國而去其君子者，惟以朋黨罪之，則無免者矣。夫善善之相樂，以其類同，此自然之理也。故聞善

者必相稱譽，稱譽則謂之朋黨，得善者必相薦引，薦引則謂之朋黨。使人聞善不敢稱譽，人主之耳不聞有善於下矣；見善不敢薦，則人主之目不得見善人矣，善人日遠，而小人日進，則為人主者，倀倀然誰與之圖治安之計哉？故曰：欲孤人主之勢而蔽其耳目者，必用朋黨之說也。一君子存，群小人雖眾，必有所忌，而有所不敢為，惟空國而無君子，然後小人得肆誌於無所不為，則漢魏、唐梁之際是也。故曰：可奪國而予人者，由其國無君子。空國而無君子，由以朋黨而去之也。

嗚呼！朋黨之說，人主可不察哉！《傳》曰「一言可以喪邦」者，其是之謂歟？

傳曰：「禮義廉恥，國之四維；四維不張，國乃滅亡。」善乎，管生之能言也！禮義，治人之大法；廉了恥，立人之大節。蓋不廉，則無所不取；不恥，則無所不為。人而如此，則禍亂敗亡，亦無所不至，況為大臣而無所不取無所不為，則天下其有不亂、國家其有不亡者乎？予讀馮道《長樂老敘》，見其自述以為榮，其可謂無廉恥者矣，則天下國家可從而知也。

《五代史・馮道傳》論

傳曰：「禮義廉恥，國之四維；四維不張，國乃滅亡。」善乎，管生之能言也！禮義，治人之大法；廉恥，立人之大節。蓋不廉，則無所不取；不恥，則無所不為。人而如此，則禍亂敗亡，亦無所不至，況為大臣而無所不取無所不為，則天下其有不亂、國家其有不亡者乎？予讀馮道《長樂老敘》，見其自述以為榮，其可謂無廉恥者矣，則天下國家可從而知也。

予於五代得全節之士三，死事之臣十有五，而怪士之被服儒者，以學古自名，而享人之祿、任人之國者多矣，然使忠義之節，獨出於武夫戰卒，豈於儒者果無其人哉？豈非高節之士惡時之亂，薄其世而不肯出歟？抑君天下者不足顧，而莫能致之歟？孔子以謂：「十室之邑，必有忠信。」豈虛言也哉！

予嘗得五代時小說一篇，載王凝妻李氏事。以一婦人猶能如此，則知世固嘗有其人而不得見也。凝家青、徐之間，為虢州司戶參軍，以疾卒於官。凝家素貧，一子尚幼，李氏攜其子，負其遺骸以歸。東過開封，止旅舍，旅舍主人見其婦人獨攜一子而疑之，不許其宿。李氏顧天已暮，不肯去，主人牽其臂而出之。李氏仰天長慟曰：「我為婦人，不能守節，而此手為人執邪？不可以一手並汙吾身！」即引斧自斷其臂。路人見者環聚而

嗟之，或為之彈指，或為之泣下。開封君聞之，白其事於朝，官為賜藥封瘡，厚恤存氏，而笞其主人者。嗚呼，士不自愛其身而忍恥以偷生者，聞李氏之風宜少知愧哉！

《五代史・王進傳》論

嗚呼！予述舊史，至於王進之事，未嘗不廢書麵歎曰：甚哉，五代之君，皆武人崛起，其所與俱勇夫悍卒，各裂土地封侯王，何異豺狼之牧斯人也！雖其附托遭遇，出於一時之幸，然猶必皆橫身陣敵，非有百夫之勇，則必一日勞。至如進者，徒以疾足善走而秉旄節，何其甚歟！豈非名器之用，隨世而輕重者歟？世治則君子居之而重，世亂則小人易得而輕歟？抑因緣僥幸，未始不有，而尤多於亂世，既其極也，遂至於是歟？豈其又有甚於是者歟？

當此之時，為國長者不過十餘年，短者三四年至一二年。天下之人，視其上易君代國，如更戍長無異，蓋其輕如此，況其下者乎！如進等者，豈足道哉！

《易》：否泰消長，君子小人常相上下。視在上者如進等，則其在下可知矣。予書進事，所以哀斯人之亂，而見當時賢人君子之在下者，可勝道哉！可勝道哉！

《五代史・一行傳》論

嗚呼，五代之亂極矣，傳所謂「天地閉，賢人隱」之時歟！當此之時，臣弒其君，子弒其父，而搢紳之士安其祿而立其朝，充然無復廉恥之色者皆是也。吾以謂自古忠臣義士多出於亂世，而堅當時可道者何少也，豈果無其人哉？雖曰干戈興，學校廢，而禮義衰，風俗隳壞，至於如此，然自古天下未嘗無人也，吾意必有潔身自負之士，嫉世遠去而不可見者。自古材賢有韞於中而不見於外，或窮居陋巷，委身草莽，雖顏子之行，不遇仲尼而名不彰，況世變多故，而君子道消之時乎！吾又以謂必有負材能，修節義，而沉淪於下，泯沒而無聞者。求之傳記，而亂世崩離，文字殘缺，不可復得，然僅得者四五人而已。

處乎山林而群麋鹿，雖不足以為中道，然與其食人之祿，俯首而包羞，孰若無愧於心，放身而自得？吾得二人焉，曰鄭遨、張薦明。勢利不屈其心，去就不違其義，吾得一人焉，曰石昂，苟利於君，以忠獲罪，何必自明，有至死而不言者，此古之義士也，吾得一人焉，曰程福贇。五代之亂，君不君，臣不臣，父不父，子不子，至於兄弟，夫婦人

倫之際，無不大壞，而天理幾首其滅。於此之時，能以孝悌自修於一鄉，而風行於天下者，猶或有之，然其事跡不著，而無可紀次，獨其名氏或因見於書者，吾亦不敢沒，而其略可錄者，吾得一人焉，曰李自倫。作一行傳。

《五代史・宦者傳》論

自古宦者亂人之國，其源深於女禍。女，色而已；宦者之害，非一端也。

蓋其用事也近而習，其為心也專而忍。能以小善中人之意，小信固人之心，使人主必信而親之。待其已信，然後懼以禍福而把持之。雖有忠臣碩士列於朝廷，而人主以為去己疏遠，不若起居飲食，前後左右之親為可恃也。故前後左右者日益親，則忠臣碩士日益疏，而人主之勢日益孤。勢孤，則懼禍之心日益切，而把持者日益牢，安危出其喜怒，禍患伏於帷闥，則向之所謂可恃者，乃所以為患也。患已深而覺之，欲與疏遠之臣圖左右之親近，緩之則養禍而益深，急之則挾人主以為質，雖有聖智不能與謀，謀之而不可為，為之而不可成，至其甚，則俱傷而兩敗。故其大者亡國，其次亡身，而使奸豪得借以為資而起，至抉其種類，盡殺以快天下之心而後已。此前史所載宦者之禍常如此者，非一世也。

夫為人主者，非欲養禍於內而疏忠臣碩士於外，蓋其積漸而勢使之然也。夫女色之惑，不幸而不悟，則禍斯及矣；使其一悟，捽而去之可也。宦者之為禍，雖欲悔悟，而勢有不得而去也，唐昭宗之事是已。故曰：「深於女禍」者，謂此也，可不戒哉！

《五代史・伶官傳》論

嗚呼！盛衰之理，雖曰天命，豈非人事哉！原莊宗之所以得天下，與其所以失之者，可以知之矣。世言晉王之將終也，以三矢賜莊宗而告之曰：「梁，吾仇也；燕王，吾所立；契丹與吾約為兄弟，而皆背晉以歸梁。此三者，吾遺恨也。與爾三矢，爾其無忘乃父之志！」莊宗受而藏之於廟，其後用兵，則遣從事以一少牢告廟，請其矢，盛以錦囊，負而前驅，及凱旋而納之。方其係燕父子以組，函梁君臣之首，入於太廟，還矢先王，而告以成功，其意氣之盛，可謂壯哉！及仇讎已滅，天下已定，一夫夜呼，亂者四應，倉皇東出，未及見賊而士卒離散，君臣相顧，不知所歸，至於誓天斷髮，泣下沾襟，何其衰也！豈得之難而失之易歟？抑本其成敗之跡，而皆自於人歟？

《書》曰：「滿招損，謙受益。」憂勞可以興國，逸豫可以亡身，自然之理也。故方其盛也，舉天下之豪傑，莫能與之爭；及其衰也，數十伶人困之，而身死國滅，為天下笑。夫禍患常積於忽微，而智勇多困於所溺，豈獨伶人也哉！

此宋朝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